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黎明技術學院 表演藝術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超額 篩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415024		國文	6.00	V	x0.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30%	不予 加分	1	實作
招生群(類)別	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英文	--	X	x0.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	100	10%		2	面試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V	x0.00倍		面試	--	100	15%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一般考生	5	15	專業一	3.00	V	x1.00倍		實作	--	100	15%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V	x1.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5年6月12日(五) 21:00止											0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及注意事項	115年6月15日(一) 10:00起											1件		
甄試日期	115年6月18日(四)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5年6月24日(三) 10:00起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5日(四) 12:00止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5年6月29日(一) 10:00起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30日(二) 12:00止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5年7月17日(五) 10:00止											1件		
備註	1.報考本校兩系以上者，本校將安排錯開面試或術科實作時間，以利學生當日完成面試或術科實作。 2.指定項目甄試日期：各系各梯次面試日期將公告於本校首頁，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													

學校名稱：黎明技術學院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學程數		1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黎明技術學院 表演藝術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415025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超額 篩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類)別	17 餐旅群		國文	6.00	V	x0.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30%	依加分 標準	1	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X	x0.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	100	10%		2	面試
一般考生	7	21	數學	--	V	x0.00倍		面試	--	100	15%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3.00	V	x1.00倍		實作	--	100	15%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原住民考生	0	0	專業二	--	V	x1.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0	--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5年6月12日(五) 21:00止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C.多元表現: C-1、C-2、C-3、C-4						0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及注意事項	115年6月15日(一) 10:00起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試日期	115年6月18日(四)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5年6月24日(三) 10:00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2.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D-2、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5日(四) 12:00止		指定項目甄試 說明			3.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5年6月29日(一) 10:00起		1.面試：評分項目包含儀態、自我介紹、問答表現。			2.實作：評分項目包含專長表演或其他演藝相關才能。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30日(二) 12:00止		3.學生可提供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或說明來自各類弱勢、偏鄉、原住民、離島等經濟或文化不利之族群，本系會依照學生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據以綜合評量。。			4.面試當日如無法準時前來者，請與本系聯絡另予安排，電話02-29097811#5007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5年7月17日(五) 10:00止													
備註			1.報考本校兩系以上者，本校將安排錯開面試或術科實作時間，以利學生當日完成面試或術科實作。 2.指定項目甄試日期：各系各梯次面試日期將公告於本校首頁，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黎明技術學院 表演藝術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順序	項目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超額 篩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415026		國文	6.00	V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1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實作
招生群(類)別	20 藝術群影視類		英文	--	X	x0.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0%		2	面試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V	x0.00倍		面試	--	100	15%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一般考生	20	60	專業一	3.00	V	x2.00倍		實作	--	100	35%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V	x0.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3	9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5年6月12日(五) 21:00止		B.課程學習成果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及注意事項	115年6月15日(一) 10:00起		C.多元表現: C-1、C-5、C-6、C-8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試日期	115年6月18日(四)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5年6月24日(三) 10:00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5日(四) 12:00止		指定項目甄試 說明									1.面試：評分項目包含儀態、自我介紹、問答表現。 2.實作：評分項目包含專長表演或其他演藝相關才能。 3.學生可提供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或說明來自各類弱勢、偏鄉、原住民、離島等經濟或文化不利之族群，本系會依照學生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據以綜合評量。 4.面試當日如無法準時前來者，請與本系聯絡另予安排，電話02-29097811#5007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5年6月29日(一) 10:00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30日(二)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5年7月17日(五) 10:00止													
備註	1.報考本校兩系以上者，本校將安排錯開面試或術科實作時間，以利學生當日完成面試或術科實作。 2.指定項目甄試日期：各系各梯次面試日期將公告於本校首頁，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													